

中央财政累计投入 1472 亿元,覆盖 29 个省份 1762 个县

4000 万农村娃吃上了营养餐

2011 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意见》,决定从当年秋季学期起,启动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根据这项计划,学校需要为学生们提供完整的午餐,无法提供午餐的学校可以选择加餐或课间餐。供餐食品特别是加餐应以提供肉、蛋、奶、蔬菜、水果等食物为主。

10 年来,这一计划实施的效果如何,还有哪些方面有待提升?记者进行了采访。



就餐条件不断改善,学生体质明显增强

“每天中午都有三菜一汤,可开心啦!”和小伙伴们一起吃午餐,让贵州思南县塘头小学五年级(3)班汪钰康每天午休分外开心。过去,中午下课铃一响,许多孩子就赶忙往家跑,放下碗筷再往学校赶,有时家人顾不上做饭,只能在路边摊凑合吃。自从学校有了营养午餐,孩子们再也不用这么折腾。

按现行政策规定,中央财政为营养改善计划试点地区的学生提供每人每天 4 元的膳食补助。“营养改善计划既要尽力而为,又要量力而行。”教育部教育督导局有关负责人介绍,这一补助标准主要基于农村居民年人均食品消费支出水平,足额用于为学生提供食品,食堂运转经费和工勤人员工资等由地方财政承担。考虑到农村地区物价水平较低,这一安排基本能满足学生用餐需求。目前,全国有 29 个省份 1762 个县实施了营养改善计划,覆盖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14.57 万所,占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总数的 84.12%;受益学生达 4060.82 万人,占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总数的 42.4%。

“学校按照每人每天 4 元的标准,提供三菜一汤,顿顿有肉,一个星期不重样。”贵州毕节市七星关区朱昌小学校长王龙介绍,为做好营养搭配,供餐企业专门聘请营养师制订菜谱,由镇教育管理中心审核。每隔一段时

间,学校还会结合孩子们的饮食习惯等,向供餐方反馈,及时优化菜谱。

为了让孩子吃得更安全、家长更放心,许多地方加大投入,改善农村学生就餐条件。在云南玉龙纳西族自治县,从 2012 年开始,县里为食堂条件滞后的学校采购保鲜柜,并逐步扩建学校食堂。玉龙县教体局局长杨晓泉介绍,目前,全县 110 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中,有 92 所实现了食堂供餐,其余 18 所还不具备食堂供餐条件的学校,企业每天按菜谱配送营养午餐。

中小学生时期是孩子们生长发育的关键时期,均衡的膳食是他们健康成长的重要保障。思南县塘头小学校长吴大权观察到,饮食、休息好了,孩子们的体质也有了明显改变,每年 11 月都有校运会,这两年中长跑的全校纪录不断提高。

今年 5 月,教育部教育督导局(国务院教育督办)发布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情况总结报告》显示,学生营养健康状况得到显著改善,身体素质得到明显提升。据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跟踪监测数据,2019 年,营养改善计划试点地区男、女生各年龄段平均身高比 2012 年分别提高 1.54 厘米和 1.69 厘米,平均体重分别增加 1.06 公斤和 1.18 公斤,高于全国农村学生平均增长速度。

“营养改善计划加固了社会公平的底线。”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教育督导评估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任春荣说,农村家长

大多务农或在外务工,往往没有时间给孩子做午餐,再加上农村学校布局调整,家校距离较远,学生回家吃午餐很不方便。营养改善计划让孩子免于饥饿和营养不良,也使家长能投入更多时间工作以提高家庭收入。

守住食品安全“红线”,推动形成全链条监管机制

营养改善计划实施以来,中央和各级部门不断强化制度建设,持续稳定投入,切实抓好食品和资金“两个安全”,确保营养改善计划稳妥有序实施。2011—2019 年,中央财政累计安排营养膳食补助资金 1472 亿元。

——完善食品安全监管机制,牢固树立食品安全“红线”意识,并提高中小学食堂“明厨亮灶”覆盖率。

每年新学期开学前,玉龙县九河中学都会邀请学生家长参加试餐大会。“让大家都参与到对学校食堂的监督中来,保证供餐质量。”九河中学校长杨石生说。

为保障供餐质量,学校与供餐企业签订了责任书,要求企业按照协议合同提供符合营养标准的牛奶、鸡蛋。“县营养办制定了营养餐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各个校区设置专岗具体负责对食品原料采购、餐具消毒、食品贮藏、分餐等环节开展监督管理,同时建立食品留样监测制度及台账管理制度,留样时间不少于 48 小时。”玉龙县教体局副局长刘建美介绍。

去年 3 月和 9 月,云南丽江

市古城区对全区中小学食堂开展了 2 次全面综合检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对学校食堂的原材料采购台账、饭菜抽样记录、食品流通许可证、从业人员健康证等相关资料进行了检查,对发现的问题立即整改。

——严格落实资金管理制度,守住资金安全“底线”,确保国家营养膳食补助“每一分钱都吃到学生嘴里”。

“这些钱是国家用来改善学生生活的,必须专款专用,每一分花销都得慎重。”吴大权说,学校每周都会结算食材费用,并定期公示,校工会随时监督。思南县教育局成立了营养改善领导小组,组织县发改局、市监局、学校等单位一起,调研各类食材的市场价格,综合定价,保证价格在合理范围之内。

“营养餐资金实行校财局管,学校校长见账不见钱。”毕节市七星关区教育科技局营养办工作人员葛娣介绍,营养改善计划由国家专项资金支持,根据上学天数、在校人数,按学期拨到区教育局,再跟中标的供餐公司直接对接。各校在每学期开学一周内据实上报学生数,同时公开公示营养餐资金的使用情况、带量食谱、享受营养餐学生姓名等,接受师生、家长监督。

去年 8 月到 10 月,教育部派员赴四川、云南等地,深入基层一线学校、供餐企业,对地方营养改善计划资金使用管理等情况进行排查整改。教育部教育督导局有关负责人表示,通过专项整治,各地粮油等大宗食品及原辅材料“四统一”招投标制度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风险意识明显增强。目前,学校负责人陪餐制度和信息公示公开制度已得到完全落实,全过程、全链条监管态势基本形成。

建立健全营养配餐制度,确保让学生吃饱吃好

两年前,福建尤溪县被列入省营养改善计划大宗食品及原辅材料“统一采购、集中配送、协同监管”试点县。“针对中小学生发育特点及对营养的不同需要,我们请省营养师协会的专业营养师制定带量带价食谱,每日及时配送新鲜的食材,确保学生营养均衡。”尤溪绿生商贸公司承担了采购、配送的任务,公司负责人陈义治介绍,目前已经与福州、厦门、尤溪等地的 20 多个种植基地、供应商对接,食材经过市场、供应商、绿生公司三道检测关口,合格之后才入库分拣并留样。

“与采购、进货等环节比,食谱搭配更是大工程。现在由县里平台统一配送食材、搭配好食谱,学校食堂可以把更多精力放在精细化管理上面。”尤溪五中

初中部学生食堂管理人员黄能坦说。

去年年底,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有关管理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指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以来,一些地方仍然存在健康教育针对性不强、营养健康状况监测评估开展不及时等问题,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这一计划的实施效果。

“从调研情况看,运营经费投入和从业队伍质量是进一步提高供餐质量的核心。”任春荣说,运营经费不足,容易导致从业人员不稳定,难以雇到高水平的厨师及食堂员工,技能培训效果也不太理想。大多数地区目前还做不到根据当地饮食习惯、季节变化来制订和调整学校供餐食谱,由教学出身的食堂管理员和厨师商量确定一周食谱的情况依然很普遍,有条件配备营养师的学校很少。

对此,《通知》专门提出“加强营养健康教育”“做好营养健康监测”。一方面,要求各地教育、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加强营养膳食指导,加大对食堂从业人员培训力度,建立健全营养配餐制度;与此同时,进一步加强学生营养健康状况监测评估,切实增强学生营养改善工作的针对性、有效性。

目前,营养餐覆盖对象主要按地域划分。任春荣建议,根据我国国情,进一步提高供餐质量,在继续落实好“4+X”(中央财政补贴 4 元,学生可缴纳一定餐费)供餐模式的基础上,还应实施差异化的家庭补助政策。“随着我国扶贫工作精准性的提高,实施差异化补助模式有了一定基础,补助对象的识别应从地域目标法转向人群目标法,优先对建档立卡家庭的学生和教学点学生加大补助力度,逐步建立分级分类补助制度。”

就供餐标准而言,安徽金寨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领导小组有关负责人坦言,随着物价和人工成本不断上涨,再加上处于生长发育阶段的孩子对食物的需求逐渐从“吃得饱”转为“吃得好”,原先每人每天 4 元的补助标准渐渐跟不上需求,有必要视情况作适当提升。

教育部教育督导局有关负责人表示,针对食品价格波动对供餐原料采购的影响,目前正在积极会同中央有关部门推动各地结合当地经济发展实际及物价水平,在落实国家膳食补助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政府、家庭、社会力量共同承担膳食费用机制,并探索建立膳食补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确保让学生吃饱、吃好。

(据《人民日报》)